

電力監控系統管理標準		文件編號：GA-NI-09-08	
		修訂：1.0 版	頁：1/2
項目	內容	管理基準	
(保養、檢修)	3. 維護 (1) 系統維護 每日於圖控系統點選主要功能，注意網路通訊是否正常，是否有斷線等異常情形。及提報維護保養紀錄。 (2) 設備維護 監控點設備巡檢：1次/月，採重點巡檢 電表校正：1次/3年	發現異常盡速至監控點現場檢視查明異常原因。	
新設或更新時之考量	新設或更換硬體設備時，需考量系統相容性及設備之穩定。		

修訂紀錄	修訂年月日						製作	核准
核准		校對		製作		實施年月日 100/11/1	訂定年月日 100/11/1	